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何金萍
電話：(08)7320415 #3615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hejinping923@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3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18006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512714_11218006000_1_4512714_11218006000_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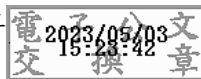
主旨：轉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送「112年金融基礎教育教師研習營」資訊，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5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54974號函辦理。
- 二、社團法人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委託辦理「112年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之承辦廠商，基於旨揭活動需要，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旨揭研習營並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